

**以賽亞書研讀**  
**第 23 課：第二次回歸**  
**(以賽亞書 48 章 12-22 節)**

12 雅各—我所選召的以色列啊，當聽我言：我是耶和華，我是首先的，也是末後的。

13 我手立了地的根基；我右手鋪張諸天；我一招呼便都立住。

14 你們都當聚集而聽，他們（或譯：偶像）內中誰說過這些事？耶和華所愛的人必向巴比倫行他所喜悅的事；他的膀臂也要加在迦勒底人身上。

15 惟有我曾說過，我又選召他，領他來，他的道路就必亨通。

16 你們要就近我來聽這話：我從起頭並未曾在隱密處說話；自從有這事，我就在那裡。現在，主耶和華差遣我和他的靈來（或譯：耶和華和他的靈差遣我來）。

17 耶和華—你的救贖主，以色列的聖者如此說：我是耶和華—你的神，教訓你，使你得益處，引導你所當行的路。

18 甚願你素來聽從我的命令！你的平安就如河水；你的公義就如海浪。

19 你的後裔也必多如海沙；你腹中所生的也必多如沙粒。他的名在我面前必不剪除，也不滅絕。

20 你們要從巴比倫出來，從迦勒底人中逃脫，以歡呼的聲音傳揚說：耶和華救贖了他的僕人雅各！你們要將這事宣揚到地極。

21 耶和華引導他們經過沙漠。他們並不乾渴；他為他們使水從磐石而流，分裂磐石，水就湧出。

22 耶和華說：惡人必不得平安！

## 引言

1. 這段聖經可說是 40-48 章的總結，從這段聖經，我們可以看到這位與我們立約的神是一位怎樣的主宰：
  - 首先，祂是掌管歷史的主宰。巴比倫的衰敗，波斯的興起，以色列人的回歸，全都將在耶和華的手中。
  - 祂是一位立約的神。這段聖經亦反映了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模式：正如古代近東所流行的約章，從這段聖經中，我們亦可略見一、二：立約人的自我介紹、立約的背景、立約人的啟示和應許和立約人對受約人的警告等等。
  - 祂又是一位啟示的神。正如十六節所說：「你們要就近來聽這話，我從起頭並未曾在隱密處說話，自從有這事，我就在哪裏，現在主耶和華差遣我和祂的靈來。」
  - 祂更是一位救贖主，是以色列人的聖者，「教訓你使你得益處，引導你當行的道路。」
2. 這一段聖經亦可分為三小段：
  - V.12-19—神的王權
  - V.20-21—第二次回歸
  - V.22—惡人的結局

### 一：神的王權 v.12-19

1. 12 雅各—我所選召的以色列啊，當聽我言：我是耶和華，我是首先的，也是末後的。
2. 13 我手立了地的根基；我右手鋪張諸天；我一招呼便都立住。
3. 14 你們都當聚集而聽，他們（或譯：偶像）內中誰說過這些事？耶和華所愛的人必向巴比倫行他所喜悅的事；他的膀臂也要加在迦勒底人身上。
4. 15 惟有我曾說過，我又選召他，領他來，他的道路就必亨通。

5. 16 你們要就近我來聽這話：我從起頭並未曾在隱密處說話；自從有這事，我就在那裡。現在，主耶和華差遣我和他的靈來（或譯：耶和華和他的靈差遣我來）。
6. 17 耶和華—你的救贖主，以色列的聖者如此說：我是耶和華—你的神，教訓你，使你得益處，引導你所當行的路。
7. 18 甚願你素來聽從我的命令！你的平安就如河水；你的公義就如海浪。
8. 19 你的後裔也必多如海沙；你腹中所生的也必多如沙粒。他的名在我面前必不剪除，也不滅絕。

1. 這一段是一個約的模式：是以色列人與神所立的約，一個生死的約。以色列民被稱為「神所選召的以色列」，這個字可直譯為「所呼召的」**The Called One**，這個字在以賽亞書只出現過這裏一次。

2. 在整段聖經中，那立約的神顯然就是本段的主角，祂自我介紹說：我是耶和華，我是首位的，也是末後的。原文是這樣：我就是祂，我是首先的，也是末後的。所謂「我就是他 I am He」表明這就是一位又真又活的神，祂是首先、也是末後，祂是超越時間，自有永有的主宰。

3. 祂又是一位創天造地的神，「我手立了地的根基，我右手鋪張諸天，」祂是怎樣創造天地呢？「我一呼召，便都立住。」這裏所謂「立住」(stand)是指所有神所創造的，當遵從祂的命令。就如詩篇 119 篇 91-92 說：你的誠實傳到萬代，你堅定了地，你就長存。天地照你的安排，傳到今日，萬物都是你的僕役。

4. 這立約的神，也是以色列人的拯救者：v.14-15 「你們都當聚集而聽，他們(偶像)來中誰說過這些事？耶和華所愛的人，巴比倫行他所喜悅的事，他的膀臂也要加在迦勒底人身上。唯有我曾說過：我又選召他，領他來，他的道路就必亨通。」

首先我們要解決的一個問題：這裏所謂耶和華所愛的人是指誰呢？有兩個可能性：

- 指以色列人
- 指古列王

大部分的釋經家都以為這是指波斯的古列王；45:1 稱古列王為耶和華所膏的，神要藉著古列王擊打巴比倫，有讓以色列民第二次回歸到應許地。是耶和華神選召了古列王，領他來，叫他的道路亨通，完成神給他的使命。

5. 神又把這預言述說給以色列民聽，要他們聽從。「當聽我言」一語不住地重複在這段聖經中(v.12; v.14; v.16)。以色列人一定要聽從。如果他們肯聽從，v.19 「什願你素來聽從我的命令，你的平安就如河水，你的公義就如海浪，你的後裔也必如海沙，你腹中所生的也必多，如沙粒。他的名字在我面前必不剪除，也不滅絕。」

## 二：第二次回歸 v.20-21

1. 20 你們要從巴比倫出來，從迦勒底人中逃脫，以歡呼的聲音傳揚說：耶和華救贖了他的僕人雅各！你們要將這事宣揚到地極。
2. 21 耶和華引導他們經過沙漠。他們並不乾渴；他為他們使水從磐石而流，分裂磐石，水就湧出。

1. 這是第二次回歸的應許和警告。第一次回歸是出埃及，第二次回歸是出巴比倫。留意以賽亞的用字：「出來」go out、「逃脫」flee，這兩個字都表明一種「急切、決心」態度。他們務要離開巴比倫，而且是要快快的離開，不可遲疑。但在以賽亞書 52 章 12 節，帶給我們一個完全不一樣的訊息：你們出來不用急忙，也不是奔逃，因為耶和華必在你們前頭行，神必作你們的後盾。這兩段聖經豈不是互相矛盾？E.J.Young 的解釋是：在這兒，重點並不是在離開巴比倫這國土，事實上當以色列人第二次回歸時，巴比倫已經亡了國。所以這裏不是提到巴比倫國土，而是指那邪惡、敵對神的巴比倫勢力。耶和華神是要以色列人離開巴比倫的邪惡和他們的信仰，巴比倫就好像一個敵對神的系統和勢力，就正如新約聖經啟示錄所描繪的巴比倫一樣。神的子民一定要決心離開這巴比倫。至於五十二章 12 節是指他們真正離開昔日巴比倫所在的國土！

2. 正因如此，這「回歸」的描述有點像昔日離開埃及的情形一樣。昔日沙漠之旅、磐石裂開，湧出活水，這正是昔日以色列人離開埃及時所經歷的，在曠野沙漠流蕩的情況。

3. 其實這二次回歸都是預表了第三次回歸。是主耶穌帶領我們離開為奴罪惡之地，返回神為我們預備天上的耶路撒冷。舊約所描述的兩次回歸，只不過是最後一次回歸的預表罷了。

### 三：耶和華的警告 v.22

#### 22. 耶和華說：惡人必不得平安！

1. 對神的百姓來說，這回歸是福音，一個大喜的信息；但對那些不信的人來說，這是一個咀咒：惡人必不得平安。他們既不能與神和好，也不能與人相和，內心更沒有平安。就如保羅在提多書 1:15-16 說：

「在潔淨的人，凡物都潔淨。在污穢不信的人，什麼都不潔淨。連心地和天良都污穢了！他們說是認識神，行事和祂相背；本是可憎惡的、是叛逆的、在各樣善事上是可廢棄的。」

2. 唯有歸向神，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，我們才可以得享平安。

#### 默想

1. 從這段經文，你認識了神有多少？
2. 你又認識自己有多少？
3. 我們當如何回應神給我們的警告？A